

教育研究法

【第二版】

葉重新◎著



心理出版社

教育研究法

(第二版)

葉重新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教育研究法／葉重新著.--再版.--臺北市：心理，
2004（民 93）
面；公分.--（教育研究）
參考書目：面
含索引
ISBN 957-702-684-2（平裝）

1. 教育-研究方法

520.31

93009482

教育研究 12 教育研究法

作 者：葉重新
執行編輯：涂志怡
總 編 輯：林敬堯
發 行 人：邱維城
出 版 者：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社 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80 號 7 樓
總 機：(02) 23671490 傳 真：(02) 23671457
郵 撥：19293172 心理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信箱：psychoco@ms15.hinet.net
網 址：www.psy.com.tw
駐美代表：Lisa Wu Tel: 973 546-5845 Fax: 973 546-7651
登 記 證：局版北市業字第 1372 號
電腦排版：辰皓國際出版製作有限公司
印 刷 者：博創印藝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初版一刷：2001 年 6 月
再版一刷：2004 年 9 月
再版二刷：2005 年 3 月

定價：新台幣 500 元 ■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ISBN 957-702-684-2

作者簡介

學歷：國立台灣大學 心理學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 教育博士

經歷：公務人員高等、普通考試，教育及心理科襄試委員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主任
心理測驗技士
曾任教中原、東海、政治、輔仁、實踐、中央警官、彰化師範、朝陽科技等大專院校
中國文化大學青少年兒童福利學系講師、副教授
淡江大學教育資料科學系副教授兼教育研究中心執行長
台中師範學院副教授、教授兼進修部主任
台中師範學院教授兼數理教育系主任
斐陶斐榮譽學會（Thi Phi Tau Phi Scholastic Honor Society）會員
國立台中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諮商與教育心理研究所暨初等教育學系教授

現任：台中健康暨管理學院心理學系專任教授兼系主任

著作：心理測驗、心理學、教育研究法、學生行為改變技術、學生參與教學評鑑以及已發表論著一百餘種。

再版序

教師具有教學、研究、服務的職責。到目前為止，絕大多數中小學教師只從事教學工作，研究能力普遍不足。教師如果不從事教育學術研究，如何去探索新知識來傳授給學生呢？教育是一種專業，教師是專業人員，唯有不斷吸收研究方法的資訊，教師才能成為學而有術的經師和人師。

作者教授教育研究法課程十餘年，擔任過數十名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深感學生普遍欠缺獨立研究能力，論文寫作方法不得要領，指導過程備感艱辛。希望本書能使學生及進修的教師，獲得研究學術的基本知能。

本書共分十五章，內容均以理論與實務並重，多舉實例，深入淺出，俾使讀者容易理解，進而能學以致用。

由於初版寫作時間匆促，內容不夠完整，為了使讀者獲得最新有關教育研究法的資訊，因此第二版的內容將更為充實。

在此感謝內人料理家務，使余能全心投入寫作。在撰寫過程中，本校賴苑玲教授提供部份文獻蒐集方法的資料，在此致深謝忱。此外，特別感謝心理出版社許麗玉經理以及編輯小組的支持與協助，本書方能順利出版。由於個人才疏學淺，書中凡有錯誤遺漏之處，懇請學界賢達不吝指正。最後，謹以本書紀念我的父母。

葉重新 謹識

2004年3月於台中

目錄

第一章 教育研究的性質	1
第一節 教育研究的意義與目的	4
第二節 教育研究的特徵	8
第三節 教育研究的功用	10
第四節 教育研究的類別	13
第五節 研究的基本歷程	21
第六節 教育研究者的倫理道德	23
第二章 研究題目與研究問題	27
第一節 研究題目的來源	30
第二節 選定研究題目的原則	33
第三節 選定研究題目的策略與要領	36
第四節 研究問題或研究假設	40
第五節 教育研究的相關概念	45
第三章 文獻探討	51
第一節 文獻探討的目的	54
第二節 文獻資料的來源	56
第三節 文獻資料檢索策略	62
第四節 文獻的範圍與蒐集方法	67
第五節 文獻探討的步驟與要領	69
第四章 抽樣的方法	75
第一節 抽樣的基本概念	78
第二節 隨機抽樣法	80

第三節 非隨機抽樣法	84
第四節 樣本的大小	87
第五章 研究工具	93
第一節 研究工具的來源與使用	96
第二節 編製問卷	101
第三節 量表的設計	118
第四節 項目分析	124
第五節 研究工具的信度與效度	129
第六章 調查研究法	155
第一節 調查研究的性質	158
第二節 問卷調查法	165
第三節 訪問調查法	172
第四節 得爾慧技術	181
第七章 觀察研究法	187
第一節 觀察研究的性質	190
第二節 觀察法的類型	192
第三節 觀察的策略	195
第四節 觀察的工具	197
第五節 觀察的實施步驟	200
第六節 觀察的信度與效度	203
第八章 歷史研究法	209
第一節 歷史研究的基本概念	212
第二節 史料的運用	213
第三節 史料的蒐集與整理	219

第四節	歷史研究的步驟	221
第五節	歷史研究的應用與限制	223
第九章	個案研究法	227
第一節	個案研究的基本概念	230
第二節	個案資料的蒐集	234
第三節	了解與分析個案的方法	237
第四節	個案研究的優點與限制	247
第十章	相關研究法	253
第一節	相關研究的基本概念	256
第二節	雙變項相關分析	258
第三節	多變項相關分析	263
第四節	相關係數的解釋	269
第十一章	實驗研究法	275
第一節	實驗研究的基本概念	278
第二節	實驗研究法的種類	282
第三節	實驗的效度	284
第四節	控制干擾變項的方法	292
第五節	實驗設計	296
第六節	實驗研究法的優點與限制	318
第十二章	因果比較研究法	321
第一節	因果比較研究的基本概念	324
第二節	因果比較研究的設計	327
第三節	因果比較研究的步驟	329
第四節	因果比較研究的效度	332
第五節	因果比較研究的優點與限制	334

第十三章 質的研究法	337
第一節 質的研究之基本概念	340
第二節 質的研究之步驟	344
第三節 蒐集資料的方法	346
第四節 質的研究之類型	351
第五節 行動研究	357
第六節 質的研究之信度與效度	363
第十四章 研究報告的撰寫與評鑑	367
第一節 撰寫研究報告的原則	370
第二節 論文前置資料	372
第三節 論文主體的撰寫要領	376
第四節 APA 寫作格式	383
第五節 研究報告的評鑑	399
第十五章 研究資料的統計分析	405
第一節 平均數與標準差	408
第二節 相關統計分析	416
第三節 兩個母數的假設檢定	435
第四節 卡方檢定	439
第五節 變異數分析	441
第六節 無母數統計法	446
參考文獻	457
附 錄	463
漢英索引	505
英漢索引	512

第一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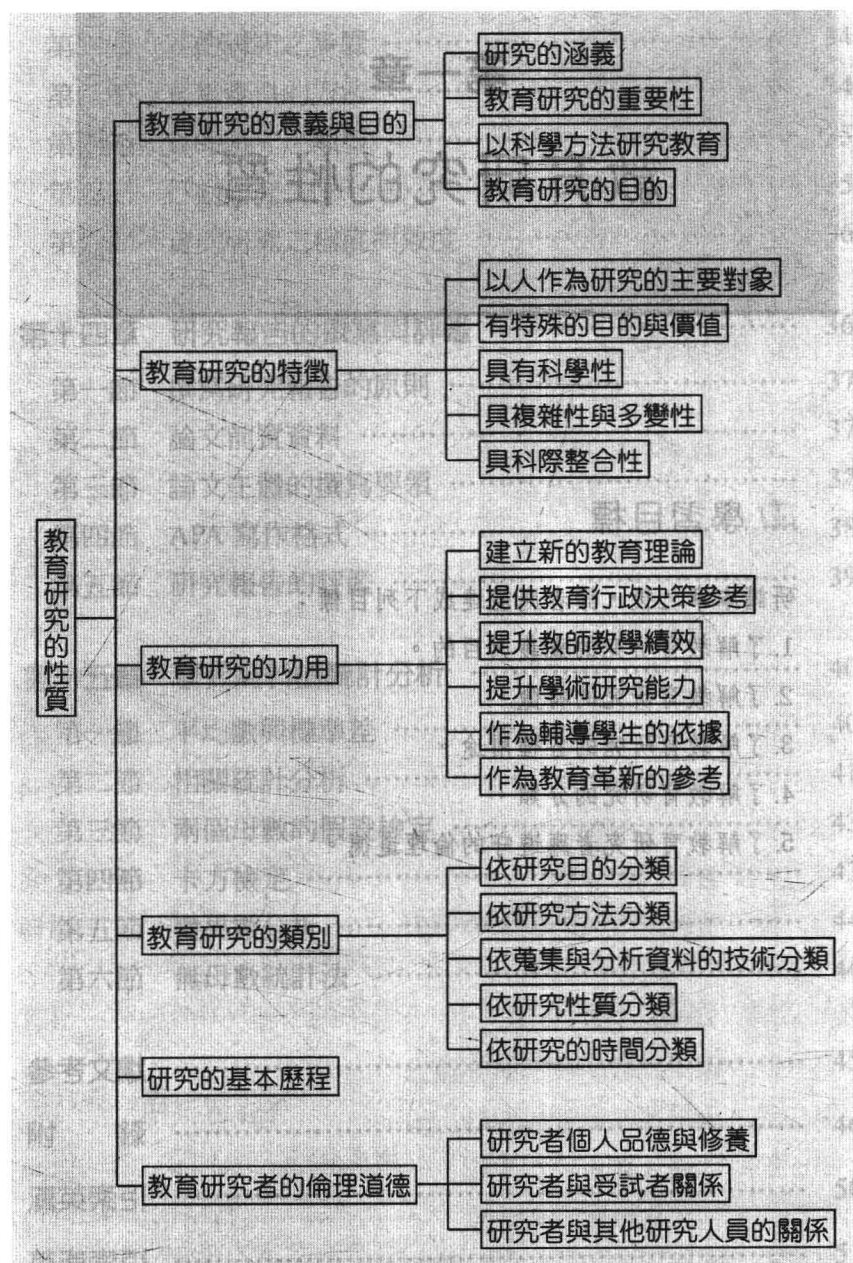
教育研究的性質

學習目標

研讀本章之後，讀者應能達成下列目標：

1. 了解教育研究的意義與目的。
2. 了解教育研究的特徵。
3. 了解教育研究的各種用途。
4. 了解教育研究的分類。
5. 了解教育研究者應遵守的倫理道德。

前置綱要



本章摘要

1. 研究係以專門學術領域為基礎，以科學方法探究問題的真相，進而有效解決問題。
2. 教育研究能剖析教育問題，提出教育興革策略，提升教育品質。
3. 以科學方法研究教育，必須具有：(1)客觀性；(2)驗證性；(3)系統性；(4)創發性。
4. 教育研究的目的，旨在陳述、詮釋、預測及控制教育問題。
5. 教育研究有五個特徵：(1)以人作為研究對象；(2)有特殊的目的與價值；(3)具有科學性；(4)具有複雜性與多變性；(5)具科際整合性。
6. 教育研究有六項功用：(1)建立新的教育理論；(2)提供教育行政決策參考；(3)提升教師教學績效；(4)提升學術研究能力；(5)作為輔導學生的依據；(6)作為教育革新的參考。
7. 教育研究依研究目的可分為：基礎研究、應用研究、行動研究與評鑑研究；依研究方法可分為敘述研究、歷史研究、相關研究、事後回溯研究、實驗研究；依蒐集與分析資料的技術可分為量的研究、質的研究；依研究性質可分為試探性研究、驗證性研究。
8. 依研究的時間分類，可分為縱貫研究、橫斷研究以及橫斷後續研究。
9. 從事教育研究者，應具有三方面的倫理道德：(1)個人品德與修養方面；(2)與受試者關係方面；(3)與其他研究人員的關係方面。

第一節 教育研究的意義與目的

一、研究的涵義

研究（research）一詞，是由 re 與 search 兩個字組合而成的，前者具有「再」的意思，後者則具有「搜尋」之意。簡言之，研究是指再深入探究。在每一個學術領域裡，都需要由研究來發現問題與解決問題。研究係以專門學術領域知識為基礎，採用嚴密的科學方法來探究事理，透過研究可以深入了解問題的真相，進而有效解決各種疑難問題。

二、教育研究的重要性

教育是百年樹人的大業，教育的成敗對個人、社會以及國家的發展影響至為深遠。因此，世界各先進國家均相當重視教育工作。近年來，雖然科學技術一日千里，人們物質生活日漸富裕，但是社會問題層出不窮，犯罪、自殺、酗酒、使用毒品、精神疾病患者，有日益增多的趨勢，這些問題與教育都有密切的關係。

教育事務包羅萬象，涉及的範圍相當廣泛。例如，教育行政、教育制度、課程設計、教育經費、教學環境、師資培育、師生關係、教學方法、教學評量、學生學習、學習輔導以及教師進修等方面的問題，不是靠一個人的經驗或學識就有辦法來加以解決，唯有藉著正確的研究方法，才能探索教育的問題癥結所在，然後對這些問題提出具體有效的改進策略，這樣教育工作才能收到最好的效果。

三、以科學方法研究教育

近年來，我國教育改革如火如荼地進行，教育行政人員和關心教育的地方人士，無不卯足全力投入此項工作。不少教改人員缺乏科學理念，沒有接受過教育學科的專業訓練，常採取以下幾個方法來解決現存的教育問題：(1)根據傳統思想；(2)相信權威人士所言；(3)依照個人的學識和經驗；(4)依據邏輯推理；(5)訴諸神明、民俗、風水等，雖然這些方法有時可以解決部份教育問題，但是都不如科學方法正確、可靠。

所謂科學，廣義而言，係指有系統、有組織的正確知識；狹義而言，科學係指自然科學，譬如：物理學、化學、數學、生物學。但是事實上，社會科學也是採用科學方法來進行研究，教育學屬於社會科學的一個領域，其研究方法也是採用科學方法。一般來說，科學具有以下四個特性：

(一) 客觀性

客觀性就是以相同的工具、相同的程序，來進行觀察或實驗，再以相同的方法分析，可以得到相同的結果。換言之，科學家從研究中所發現的定理、定律或理論，不會因人而異，也就是不能由研究者個人的主觀見解，扭曲所發現的事實。

(二) 驗證性

科學研究所發現的結果，或由研究者以科學方法所提出的理論，任何人只要以客觀的方法重複檢驗，都可以驗證其真實性。

(三) 系統性

科學研究必須依循一定的邏輯程序，才能達成其研究目的，進而解答其研究問題。例如，先陳述所要研究的問題，對研究問題提出研究假設，蒐集與研究題目相關的資料，進行觀察、調查、實驗，將研究過程所獲得的資料進行處理與分析，根據研究結果並參酌相關文獻資料作成結論，最後根據結論來提出建議，這樣就是具有系統性的科學研究。

(四) 創發性

科學研究最重要的是研究者能夠有創見或發明，研究者經由觀察、實驗、調查以及推理的思考活動，去分析與探究研究問題的來龍去脈，發現新的原理或法則，進而對研究問題作客觀、合理的解釋。

四、教育研究的目的

教育學和其他學科一樣，其研究取向可以分為基礎研究（basic research）和應用研究（applied research）。從事基礎研究的教育學者，通常偏重純理論的探討，其主要目的在發現事實真理，並且探求事物變化的原理原則，進而建立理論學說，以達成陳述、詮釋或預測教育現象的目的。至於從事應用研究的教育學者，大都以提高教育品質，達成教育目標為主要目的。大體來說，教育研究的目的可以歸納成以下幾個層面：

(一) 陳述

教育研究者將研究過程中所蒐集到的資料，利用語言或文字客觀地加以描述，只說明研究發現的客觀事實，不探究問題發生的原因，這樣有助於一般人對教育現象的了解。例如，某研究者調查 100 名小學生，結果發現近視的有 40 名，他在研究報告中就描述近視的小學生佔五分之二，由這個敘述就可以知道，加強兒童視力保健的重要性。

(二) 詮釋

教育研究者有時需要對受試者的行為作進一步的分析，以便探求該行為的可能原因，同時找尋理由來解釋研究所得到的資料。詮釋並不僅限於可觀察得到的資料，有時候教育學者對學生內在的心理歷程進行推論，藉以詮釋該心理歷程的涵義。例如，某研究者發現焦慮程度愈高的學生，考試所得分數愈低，該研究者可能詮釋為焦慮使人分散注意，因而使考試分數降低。

(三) 預測

所謂預測，係根據現有的資料，推估某一事件將來發生的可能性。在進行預測之前，研究者要先知道研究對象（或稱為受試者），表現某一行為的因素或條件，再據以預估該行為出現的可能性。教育學者依據以往問題發生之後，所產生的因果關係資料，以科學方法來預測受試者發生同類行為的可能性，結果通常相當準確可靠。舉例來說，某教育學者對數萬名高中生三年的高中成績，與大學入學考試分數統計分析結果，就可以根據某一名高三學生的成績，預測其將來大學入學考試的得分。

(四) 控制

教育研究者經由科學研究，就能操縱影響某一事件的因素，以使該事件產生預期的變化。對許多教育學者來說，控制教育情境比預測更為重要，因為對教育情境的掌控，往往可以避免不良後果的發生，或使可能發生問題的嚴重性，減到最低程度。例如，學校加強交通安全教育，有助於減少交通事故的發生。

(五) 提升教育品質

許多學者從事教育研究的發現，可以提供教育行政主管人員作為教育決策以及改進教育措施的參考。換句話說，教育學者的研究成果，可以應用到教育的各個層面，對於教育品質的提升有很大的幫助。

第二節 教育研究的特徵

教育研究屬於社會科學研究的一環，其研究對象以人為主，每一個人都有自己獨特的人格特質和能力。因此，教育研究的結果不像自然科學那樣精確、可信、可靠。但是，教育研究仍然有其實際的成果與價值。

教育研究雖然屬於社會科學領域，但是在社會科學中，社會學、經濟學、人類學、政治學、心理學等，各有其獨自的研究對象，這些學科的研究領域也各不相同。茲就教育研究的特徵分別說明如下：